

浅谈锦州市人口状况

吴 琼

锦州市统计服务中心, 中国·辽宁 锦州 121000

【摘 要】“十四五”时期是加快推进锦州全面全方位振兴的关键时期, 锦州地处环渤海经济圈的关键地带, 具备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的优势条件。本文从人口总量、性别、年龄构成、城乡分布等方面分析人口现状, 发现人口方面存在的问题, 提出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建议, 为锦州全方面振兴提供人口支撑。

【关键词】人口; 现状; 发展对策

人口要素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长期性、紧迫性和战略性要素, 是锦州市全面发展全方位振兴的源泉动力。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显示锦州市人口发展的内部条件与外部环境在过去十年间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人口形式呈现许多新特点和新趋势, 提升城市发展活力内生动力与区域竞争性有依赖于对人口问题的科学认识。准确全面地认识锦州市人口发展的现状与未来趋势, 能够更客观的分析各要素之间的互动关系, 把握好新时代人口发展趋势,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实现人口优质增长。

1 研究背景

改革开放以来, 中国经济保持高速而稳定的增长的同时, 也带来了环境污染、资源浪费、经济结构不合理等一系列问题。在党中央提出经济发展要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化阶段后, 就如何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已成为当下亟需解决的重要问题。但随着我国经济体系转向高质量发展后, 人口红利逐渐消失, 粗放式发展呈现的负外部性也愈加明显, GDP增速放缓, 劳动、资本等要素边际报酬也呈下降趋势。因此, 在稳定经济增长速度的同时, 也需注重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方面的均衡发展, 缓解粗放式发展所带来的问题, 充分发挥人口对经济发展的重要促进作用。

2 人口基本情况

2.1 人口总量特征

人口规模一定幅度下降。全市人口为270.4万人, 与“六普”相比, 10年间减少42.2万人, 下降13.5%。

2.2 性别构成情况

全市人口中, 男性人口134.2万人, 占49.63%; 女性人口136.2万人, 占50.37%。总人口性别比为98.51。全市人口性别比与省同步为“女多男少”。

2.3 年龄构成情况

全市人口中, 0-14岁人口为26.2万人, 占9.69%; 15-59岁人口为166.9万人, 占61.72%; 60岁及以上人口为77.3万人, 占28.59%, 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53.7万人, 占19.87%。与“六普”相比, 0-14岁人口的比重下降1.83个百分点, 15-59岁人口的比重下降10.47个百分点, 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12.31个百分点, 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9.10个百分点。分县区看, 县域老龄化问题严重。

2.4 城乡分布情况

全市人口中, 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161.3万人, 占59.67%; 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109.1万人, 占40.33%。与“六普”相比, 城镇人口比重上升11.73个百分点。

3 锦州市人口发展呈现的主要特点

3.1 常住人口保持较大规模, 人口总量居全省前列

我市常住人口270.4万人, 居全省第5位, 在全省15个市中仍属于人口规模较大城市。

3.2 人口素质稳步提升, 平均受教育水平明显提高

人口素质持续改善。从受教育程度看, 全市常住人口中, 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41.2万人, 与“六普”相比, 每10万人口中拥有的大学文化程度人数增长6482人, 增长6.5%; 15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增长0.7年, 增长7.4%。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2.1万人, 与“六普”相比, 文盲人口减少4.1万人, 文盲率由1.99%下降为0.79%。

4 锦州市人口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4.1 城市吸纳能力相对较弱, 人口聚集速度相对较慢

人口聚集能力反应了一个城市的综合竞争力。人口流动作为一种特定的人口现象, 指人口在不同地区之间的流动。通过流动能够促进人力资本的地区流动与再配置,

同时对地区间的资金、信息、技术等要素也起到推动的作用,对地方的工业化、城镇化以及经济社会发展都具有重要影响。从“七普”看,锦州市常住人口270.4万人,比“六普”减少42.2万人,下降13.5%,在全省中,减幅仅低于辽阳市和本溪市。这说明我市的人口减少较大,人口聚集能力相对较为薄弱。

4.2人口增长支撑不足,人口减少压力较大

全市常住人口中,0-14岁人口26.2万人,占9.69%;15-59岁人口166.9万人,占61.72%。与“六普”相比,0-14岁人口和15-59岁人口比重分别降低1.83个和10.47个百分点。少儿人口和劳动年龄人口占比下降,老年人口占比增加,反映我市在未来一段时间内面临的人口下降压力仍较为突出。

5 推进锦州市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建议

5.1增强常住人口吸纳能力

一方面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推动全市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充分利用丰富的自然资源和歷史遗存,推动旅游业融合化、品牌化、全域化发展,激发旅游、现代物流、金融、商务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发展活力,释放经济发展新动能,持续吸纳本地及周边劳动力人口。另一方面,不断加大各县(市)区基础设施和医疗、文化、教育、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资源长期投入,完善各项功能,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和更高的工资水平,满足群众生活及社会发展需要,吸引更多人口流入。

5.2鼓励生育,为人口增量不断注入新鲜力量

2011年双独二孩政策、2013年单独二孩政策和2015年全面开放二孩政策后,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并没有出现预期中的高峰,锦州市出生率持续走低。适时适度加强生育激励,进一步完善生育补贴政策,完善婴幼儿照护体系建设,促进出生率的增长。

5.3在新发展格局下,挖掘人力资本供给,提高劳动力素质是推动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任务

首先,政府应减少流动制度壁垒,提高城市务工人员的社会福利待遇,实现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自由流动。其次,依靠教育提高劳动力素质,不断加大对教育的投入力度,严格落实义务教育保障制度。最后,完善继续教育机制,对劳动者所学知识和技能进行更新、拓展,以适应社会发展需要,重视培养多样化、全面化发展人才,建立多层次的教育培训体系。

5.4推进人口城镇化协同发展

结合人口城镇化发展现状,着眼于完善功能,调整结构,改善环境,提高质量,增强实力,充分发挥城区作为区域中心在加快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辐射和带动作用,合理配置利用资源,完善以中心城区为核心,各县(市)区中心城镇为依托,优化城镇规划布局,构建布局合理、层级清晰、功能完善的城镇体系。对于城镇化率偏低的县(市),要建成比较完备的交通、通讯、垃圾处理、市政道路、园林绿化、污染治理等城镇基础设施,实现与区域中心和其他县(市)区的协调互动发展,提升城市区域人口城镇化协同发展水平。

5.5发挥人口集聚的空间溢出效应

充分发挥城区作为人口密集区的空间溢出效应,完善其与周边区域的公共交通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的出行效率,为优化人口集聚格局打下基础。同时,增强各县(市)区的教育、医疗卫生、基础公共设施建设、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水平,促进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最后,加强各县(市)区对于就业、创业的扶持,提高对人才的吸引力,在人才引进和人才落户等方面提出并落实好相应的有针对性的措施,做到能够吸引人才并且留住人才,致力于打造锦州人口集聚高地,助力锦州经济高质量发展。

5.6坚持以人为本、优化产业布局、以城镇为支撑的互促互融发展模式

一方面,要加快经济发展,提升城市竞争力。优化产业布局,积极探索适合我市的返乡创业发展路径,充分利用锦州特色资源、区位条件、产业基础,大力引进和培育发展一批拉动就业能力强、增收效果显著的县、乡特色产业,有力推动农村人口就地就近就业、就地就近城镇化。另一方面,完善城镇功能配套,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加快中心城区居住环境改造,全方位改善公共服务条件,重点围绕群众最关心的工资、住房、教育、医疗、交通等实际问题,打造建设一批知名的企业、学校、医疗机构等,切实保障外来人口与当地居民享有均等的教育、卫生等优质公共服务资源,提高宜居城市建设成效,不断提升城市的辐射力、影响力,提高城市对人才的吸引力,促进人口集聚,优化人口发展结构。

参考文献:

- [1]《锦州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锦州市统计局网站,2023.8.3
- [2]《锦州市2020年人口普查资料》,锦州市统计局